



力勁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L.K.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8)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布

力勁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二零零六年同期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4	698,759	467,073
銷售成本		(472,142)	(316,229)
毛利		226,617	150,844
其他收入	4	15,234	6,982
其他收益／(虧損)	4	(94)	4,909
銷售及分銷費用		(77,802)	(52,856)
行政費用		(79,938)	(50,143)
經營溢利	5	84,017	59,736
財務收入		3,356	521
融資成本		(9,029)	(10,319)
融資成本淨額	6	(5,673)	(9,798)
除所得稅前溢利		78,344	49,938
所得稅	7	(10,376)	(5,773)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67,968	44,165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9		
— 基本		6.8	5.9
— 攤薄		6.7	不適用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3,177	3,187
物業、廠房及設備		369,070	356,030
投資物業		21,200	18,700
土地使用權		64,656	34,28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444	950
遞延稅項資產		9,380	12,096
應收票據及應收賬款 — 一年後到期	10	1,753	932
受限制銀行結餘		4,798	3,943
		<u>475,478</u>	<u>430,127</u>
流動資產			
存貨		388,618	353,546
應收票據及應收賬款	10	363,388	290,267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40,672	26,315
受限制銀行結餘		32,842	23,243
現金及銀行結餘		214,925	259,629
		<u>1,040,445</u>	<u>953,000</u>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及應付賬款	11	252,584	219,759
其他應付款項、按金及應計費用		136,159	100,433
銀行借款 — 一年內到期		250,315	258,349
應繳稅項		5,363	2,570
		<u>644,421</u>	<u>581,111</u>
流動資產淨值		<u>396,024</u>	<u>371,889</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871,502</u>	<u>802,016</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 一年後到期		34,288	49,402
資產淨值		<u>837,214</u>	<u>752,614</u>
權益			
股本		100,772	100,000
儲備		736,442	652,614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權益		<u>837,214</u>	<u>752,614</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十八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集團主要從事熱室和冷室壓鑄機、注塑機及相關配件之設計、製造及銷售業務。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六年十月十六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規定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並經重估按公平值列賬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修訂。除本集團於本期間已首次採用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並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貫徹一致。採納此等新準則、修訂或詮釋對本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業績之編製及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因此並無作出前期調整。

本集團尚無提早採用全部已頒布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詮釋」）。本公司董事預期，除下文所詳述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借貸成本」外，應用此等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
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3號	顧客長期支持計劃	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	界定福利資產限額、最低資金 規定及其相互關係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借貸成本」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規定須就直接源自收購、建設及生產合資格資產之借貸成本資本化，以作為該資產之部分成本。此舉可能導致將根據本集團現行會計政策支銷之借貸成本資本化，作為本集團合資格資產之部分成本。

4. 營業額、其他收入、其他收益／（虧損）及分類資料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機器及相關配件，已扣除退貨及折扣	698,759	467,073
其他收入		
租金收入	1,148	851
其他政府補貼	529	867
已退回增值稅	12,779	4,998
雜項收入	778	266
	15,234	6,982
其他收益／（虧損）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2,090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145)	5,3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9)	(416)
	(94)	4,909
	713,899	478,964

主要申報形式－業務分類

本集團主要從事熱室和冷室壓鑄機、注塑機及相關配件之設計、製造及銷售業務。

由於本集團只有一項業務分類，故並無呈列業務分類分析。

次要申報形式－地區分類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位於香港及中國。銷售對象為中國及海外客戶。本集團按地區分類之收入乃按付運產品之最終目的地釐定。

下表呈列本集團地區分類之收入、資產及資本開支資料。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		
中國	658,660	436,550
其他國家	55,333	37,505
	<u>713,993</u>	<u>474,055</u>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	於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所在地		
中國	1,317,842	1,138,385
香港	142,822	199,186
其他國家	45,879	33,460
	<u>1,506,543</u>	<u>1,371,031</u>
分類資產總值		
遞延稅項資產	9,380	12,096
	<u>1,515,923</u>	<u>1,383,127</u>

分類資產賬面值乃按資產所在地劃分。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資本開支		
中國	51,123	14,097
香港	796	383
其他國家	1,180	46
	<u>53,099</u>	<u>14,526</u>

資本開支乃按資產所在地劃分。

5. 經營溢利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溢利已扣除／(計入)：

攤銷及折舊	25,104	22,306
股份付款	5,67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9	416
存貨撇減／(撇減撥回)	5,670	(4,718)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2,090)	—
應收票據及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撥回	—	(4,844)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回	—	(1,729)
	<u> </u>	<u> </u>

6. 融資成本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財務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356	521
----------	-------	-----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 銀行貸款及透支利息	(9,029)	(10,319)
-------------------------	---------	----------

(5,673) (9,798)

7. 所得稅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中國即期所得稅	7,140	5,417
— 香港利得稅	—	—

遞延稅項	3,236	356
------	-------	-----

10,376 5,773

根據適用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及外國企業所得稅法例，本公司於中國註冊之若干附屬公司在動用結轉之稅項虧損後，自其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內獲豁免繳納所得稅，並有權於其後三年獲寬免50%所得稅。此外，若干該等附屬公司獲當地稅務局授出額外稅務寬免。於本期間，該等附屬公司須按介乎7.5%至27%之稅率（二零零六年：7.5%至13.5%）繳納所得稅。

由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該等期間之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須繳付海外所得稅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海外所得稅計提撥備。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批准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將外資企業之企業所得稅率更改至25%。新企業所得稅法規定，國務院將於適當時候頒布釐定應課稅溢利、稅務優惠及不追溯條文之詳盡措施及規例。於國務院公布額外規例時，本公司將重新評估有關影響（如有），而相關會計估計變動將就未來影響列賬。

8. 中期股息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日舉行之會議，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2.7港仙（二零零六年：1.8港仙），為數27,289,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8,000,000港元），乃按於本中期業績公布刊發日期之已發行普通股計算。

9.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期內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67,96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44,165,000港元），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1,005,209,000股（二零零六年：750,000,000股）計算。於釐定可資比較期間已發行普通股數目時，於本公司售股章程日期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九日已發行之合共650,000,000股股份，以及二零零六年十月十六日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之100,000,000股普通股，被視作已自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起發行。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67,968</u>	<u>44,165</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005,209</u>	<u>750,000</u>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6.8</u>	<u>5.9</u>

(b) 攤薄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已兌換，就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計算。於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可發行之股份為唯一潛在攤薄普通股。已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之貨幣價值進行計算，以釐定可按公平值（按期內本公司普通股之平均股份市價釐定）收購之股份數目。上文所述計算所得之普通股數目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須發行之股份數目相比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溢利 (千港元)	<u>67,968</u>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1,005,209
被視作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按零 代價發行之普通股之影響 (千股)	<u>7,633</u>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攤薄) (千股)	<u>1,012,842</u>
每股攤薄盈利 (港仙)	<u>6.7</u>

由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股份，故並無呈列該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

10. 應收票據及應收賬款

出售予客戶之貨品以交貨付現或記賬方式付款。客戶一般須於落實訂單時支付訂金，餘款將於貨品交付客戶後支付。部分客戶獲授還款期介乎一個月至六個月之信貸期。本集團亦以分期付款方式出售貨品予若干客戶，銷售所得款項一般會於六個月至十二個月內攤還。

按發票日期計算，應收賬款總額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90日	210,488	133,794
91至180日	60,118	68,531
181至365日	50,327	41,614
一年以上	<u>32,521</u>	<u>42,782</u>
	<u>353,454</u>	<u>286,721</u>

應收票據之到期日一般介乎一至六個月不等。

11. 應付票據及應付賬款

按發票日期計算，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90日	216,136	178,681
91至180日	6,901	19,328
181至365日	8,263	1,440
一年以上	3,264	2,984
	<hr/>	<hr/>
	234,564	202,433

應付票據之到期日一般介乎一至六個月不等。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業績表現理想，營業額錄得近港幣698,759,000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約50%。

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67,968,000元，亦較去年同期增加約54%。

業務回顧

本集團業績增長主要原因為：

(1)中大型壓鑄機和注塑機銷售額增加；(2)自行研發之電腦數控加工中心業務起動；(3)新產品投入市場；(4)規模效益顯現。

回顧期內，本集團中國市場營業額增長近50%，海外市場也取得近48%的增長。

為拓展中國及海外市場，本集團在國內增設多個銷售及服務辦事處，在海外擴充銷售網絡。同時，為不斷改良及推出新產品，本集團投入大量資源進行研發工作，而台灣之研發中心亦已開始運作。因此，銷售費用及行政費用比去年同期有所增加。

於本年9月，本集團之壓鑄機獲得中國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頒發「中國名牌產品」稱號，是中國壓鑄機行業迄今為止唯一獲此殊榮的企業。

於本年11月，本集團被香港一份權威刊物「香港經濟一週」選為「香港傑出企業2007」。

壓鑄機業務

期間內，本集團壓鑄機及週邊設備業務錄得可觀增長，市場份額繼續擴大。本集團現在為中國壓鑄機行業第一大生產商。

壓鑄機業務的增長主要是由於中國汽車、3C(電腦、通訊、消費電子)等終端應用行業對冷室壓鑄機的強勁需求，尤其是大型壓鑄機。也受益於本集團大型壓鑄機週邊設備配套能力和配套率的大幅提高。

注塑機業務

期間內，本集團海外注塑機銷售錄得理想增長，但整體注塑機業務增長放緩，主要是由於：(1)期間國際原油價節節攀升，由4月份約每桶65美元大幅上升至9月份每桶80美元以上，導致客戶原材料成本上升。(2)今年第二季度的玩具回收風波，對玩具客戶的出口做成一定影響。(3)今年7月份中國政府對加工貿易政策作出重大調整，公布了新的《加工貿易限制類商品目錄》，對限制類產品出口實施台帳保證金管理制度等限制措施，部分塑膠產品被列為限制目錄中，導致客戶出口受壓。上述原因導致中國客戶在採購注塑機設備時態度變得較為審慎。

電腦數控加工中心業務

本集團已經在台灣建立了研發中心，聘請台灣資深工程人員，從事高端電腦數控加工中心業務的設計研發工作。回顧期間內，本集團自行研發之新產品已推出市場，並廣受客戶認同，而業務亦取得滿意增長。

業務展望

壓鑄機及週邊設備業務

期間內，全球最大汽車製造商之一美國通用汽車公司（「通用汽車」）舉行壓鑄機全球招標活動。通用汽車在對全球壓鑄機製造商進行了綜合、嚴謹的考察及評估之後，本集團有幸在全球激烈的競爭中脫穎而出，得以為通用汽車提供配備實時控制系統的三千噸超大型冷室壓鑄機和附設週邊設備，總價款約為港幣2億元。這些設備將會在美國使用。

為避免經濟過熱，中國正實施新一輪信貸緊縮政策，一定程度上會使客戶放緩固定資產投資速度，因此，本集團下半年壓鑄機及週邊設備業務增長速度可能會比上半年有所放緩。但由於本集團的訂單情況理想，預計下半年壓鑄機及週邊設備業務仍會錄得可觀的增長。

注塑機及週邊設備業務

由於國際原油價格正處於歷史高位，加上中國對塑膠產品出口的限制，下半年中國注塑機市場仍充滿挑戰；但注塑機出口市場仍會繼續增長。本集團會繼續拓展海外市場，以應對國內市場的挑戰和分散注塑機業務的市場風險。同時，本集團仍會加大新產品開發及市場推廣力度，以應對市場競爭，提高市場佔有率，並繼續開發環保型、節能型、及大型注塑機，對LK-Net注塑機聯網系統增加一系列生產管理系統等模組，以迎合客戶需求。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注塑機業務會有很大發展空間。

電腦數控加工中心業務

在電腦數控加工中心業務研發方面，本集團在原有三款高效能加工中心系列的基礎上新開發兩款新系列，使更能滿足客戶的需求。新系列精度更高、耐用性更好，達到行業先進水平。市場對本集團新產品反應正面。由於中國汽車及其零部件、機械、精密醫療設備、航天航空、模具、電子信息技術工業等多種行業固定資產投資的快速增長，使機床包括電腦數控加工中心在內的需求量增加。統計數據顯示，2006年中國機床消費額131.1億美元，同比增長20.3%。管理層對本集團電腦數控加工中心業務發展前景抱有信心。

總結

儘管原材料價格攀升，加上金融市場波動，匯價及利率走勢不明朗，宏觀調控等因素，對營商環境都帶來極大挑戰。但隨著中國及新興國家的工業及經濟高速發展，對生產設備的需求會持續向好。本集團將會繼續研發及推出新產品，並繼續提升管理效益，加強成本控制，優化設計，提升材料使用率，並推廣國內及海外市場。

在縱向及橫向整合方面，本集團有意與國內供應鏈縱向合作，尤其在鋼材及鑄件方面，使集團的原材料得到及時供應，亦能有效控制成本，以謀求更佳效益。同時，亦考慮與海外同業尋求合作商機，以便能更有效推廣海外市場，提高知名度，並在世界機械行業佔有一席位置，在業務持續增長同時，亦能分散市場風險。

為配合未來發展，並考慮市場需求和成本效益，本集團會在適當時機開始建設昆山廠房，作為電腦數控加工中心的主要生產基地。另外，本集團已經開始籌備擴充位於寧波和深圳廠房。在新廠房分段投入使用後，將能滿足業務增長的需要。

本集團相信，憑藉本集團在壓鑄機領域的品牌效應和對海外市場的持續推廣及多款新產品推向市場，管理層對本集團業務的前景仍然樂觀。

本集團亦不斷培育人材，加強員工培訓工作，並提供合適的薪酬獎勵方案，建立有效團隊精神，透過員工共同努力，業務將可持續發展。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營運資金一般以其經營業務所得內部現金流量及現有銀行融資撥付。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達214,9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259,600,000港元）。

按計息負債總額對總權益比率計算之資產負債比率約為34%（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41%），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權益增加所致。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總值為1,515,9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增加約9.6%。本集團維持強勁穩健之財務狀況。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經營業務所產生之現金淨額達49,2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31,200,000港元），升幅為57.7%。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應收賬款平均週轉期為85日（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01日）。應付賬款平均週轉期為91日（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00日）。平均存貨週轉期為143日（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54日）。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股本結構全部由1,007,717,5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組成。未償還借款總額為284,6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307,800,000港元），當中約88%為短期貸款。借款總額當中約43%須按固定息率支付利息。本期間內，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外幣風險或與利率有關之風險，原因是董事認為有關風險並不重大。

或然負債

本集團就授予本集團若干客戶以採購其產品之銀行融資向銀行提供擔保。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銀行授予客戶而獲本集團擔保之未償還貸款約達45,04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21,233,000港元）。

資產抵押

- (i) 本集團銀行融資由本集團資產作抵押，包括受限制銀行結餘、樓宇、土地使用權、投資物業、廠房及機械、傢俬、固定裝置及辦公室設備，賬面值合共為138,87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93,709,000港元）。
- (ii)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23,23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7,119,000港元）之受限制銀行結餘抵押予銀行，以讓客戶獲授信貸融資購買本集團產品。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收購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設備有資本開支承擔約84,93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42,714,000港元）。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聘有約3,860名全職員工。本期間之員工成本為110,900,000港元。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按市場趨勢、未來計劃及個人表現釐定。此外，本集團亦提供強制性公積金、國家管理社會福利計劃及購股權計劃等其他員工福利。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向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2.7港仙，中期股息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五日或前後派付。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日（星期四）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七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概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事宜。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有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月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曾耀強先生、呂明華博士，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陳華疊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曾耀強先生。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月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就委任董事及管理董事會之繼承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陳華疊先生、劉紹濟博士及劉志敏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為陳華疊先生。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月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薪酬組合條款、釐定花紅獎賞及考慮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劉志敏先生、呂明華博士，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曾耀強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為劉志敏先生。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審閱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外聘核數師德豪嘉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亦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刊載中期業績公布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布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lktechnology.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com.hk)。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一切資料之二零零七至零八年度中期報告將寄發予股東，並於適當時候在相同網站可供查閱。

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向客戶、供應商及股東之鼎力支持致以衷心謝意。同時，本人對期內董事同袍付出之寶貴貢獻及本集團員工之盡職服務表示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張俏英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日

於本公布日期，執行董事為張俏英女士、曹陽先生、劉兆明先生及鍾玉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紹濟博士、呂明華博士，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曾耀強先生、陳華疊先生及劉志敏先生。